

溆浦县三江镇人民政府文件

三政发〔2023〕1号

溆浦县三江镇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《三江镇 2023 年春运保畅保安工作方案》的通知

各村村民委员会、镇属各单位：

2023 年度春运工作自 1 月 7 日起至 2 月 25 日结束。为进一步做好我镇春运期间安全生产工作，现将《三江镇 2023 年春运保畅保安工作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遵照执行。

溆浦县三江镇人民政府

2023 年 1 月 7 日

三江镇 2023 年春运保畅保安工作方案

2023 年春运从 1 月 7 日开始至 2 月 15 日结束，共计 40 天。根据省、市、县春运工作部署，全面落实进一步优化疫情防控政策措施，确保春运期间人民群众安全、健康、便捷、温馨出行，为切实做好 2023 年春运工作，结合我镇实际，制订本方案：

一、组织领导

为加强对春运工作的领导，镇党委政府决定成立三江镇春运工作领导小组。小组人员如下：

组 长：肖煜中（镇 长）

副组长：文 锋（副镇长）

成 员：张 琳、王跃华、胡永洪、黄文韬、叶凌秋、米东阳、张 洋、周元东、江文森、陈宗欢、李 斌、何建卫及各驻村干部、村党组织书记。

领导小组办公室设镇应急办，具体负责全镇春运的日常协调工作，由陈宗欢任办公室主任，电话：18374584468。

二、工作部署

春运工作是关乎群众切身利益的重要工作，各村和各部门单位必须高度重视，切实履行职责，确保 2023 年春运工作安全顺利。全镇春运工作安排如下：

（一）加强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。

春运期间，镇综合行政执法大队、派出所、桥江交警、桥江交通执法大队要加大对辖区交通安全管理，要加强路面管控，做好岗东、两江、三口、善溪集市交叉路口或其它重要路段交通疏导工作，确保集市赶集日春运期间主公路畅通；严厉打击查处各类交通违章，对超载行驶，超速行驶，无证开车，酒后驾车，农用车、拖拉机、三轮摩托车等非客运车辆非法载客进行从重查处；加大对客运班车的巡查力度。同时，加强对两江、大花水上交通安全检查，确保安全运行。

各村要按照“属地管理”的原则，切实加强对本辖区内危险路段的监管，落实专人值守，做好各项应急准备工作，必要时严格实行交通管制；要加强辖区易堵路段和赶集日主要街道和乡村公路的交通疏导工作，安排专人值班值守。各村要组织 5 人以上的红袖章交通劝导队伍逢赶集日在重要路段进行交通疏导，保障车辆有序出行。

（二）加强集镇马路市场交通管理。

从即日起至农历腊月 29 日逢赶集日，对善溪、两江、乐园、三口集市占道经营的摊贩和机动车乱停乱摆行为进行分类整治。

1. 善溪市场。由周元东负责，具体成员为住善溪片区政府干部、善溪村支两委干部及片区辅警。逢赶集日安排人员在原乡政

府路口、善溪宾馆两处值守，设立封路警示牌，禁止一切车辆通行。

2. 两江市场。从下坡第一个门店起至车站路，所有摊贩必须在划定的黄线以外设摊经营，禁止停放任何车辆；三江卫生院门口至大桥（东边）严禁停放任何车辆。

3. 乐园市场。刘军林车行至惠中超市黄线内严禁停放任何车辆；林工商所有摊贩在线外经营；桥东至原岗东乡政府所有摊贩在店内经营，不得在店外经营。

4. 三口市场。三口至高速桥路段所有摊贩必须在划定的黄线以外设摊经营，禁止停放任何车辆。

农历 20 日前，由镇综合执法大队、市场所在片区辅警共同参与市场整治；农历 20 日后，每天由镇党政办公室统一抽调 10 名政府干部参与市场整治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落实责任。镇直有关部门和各村要根据各自工作特点，认真研究、部署春运工作，将责任量化到岗、细化到人，要安排春运值班工作，在重点路段、重要场所要有专人值守。各有关单位各村要按照“六查六管”工作要求，认真落实责任，主要领导亲自抓、负总责，并明确分管领导专门抓，组建好专门工作班子，认真组织实施好春运工作。

（二）大力宣传。全镇春运工作会议后，要通过网络、微信平台、电子显示屏、宣传车、标语等形式，加大春运宣传力度，

努力营造春运氛围，使广大群众积极支持春运工作，自觉维护春运秩序，合理安排出行时间，科学选择乘坐交通工具，不携带“三品”上车，不乘超载车辆。

（三）加强配合。各村各部门要严格执行春运工作安排，恪尽职守，确保不因工作失职而影响春运工作，各部门加强配合协调，服从统一调配，主动与相关部门联系，互相支持相关单位的执法、管理工作，形成机构运转协调、工作配合有力、服务优质高效的春运工作局面，确保春运工作有序开展。

（四）强化纪律。春运值班人员要发扬牺牲精神，牢固树立“辛苦我一人、幸福千万家”的服务理念，加强值班备勤，服从调配，听从安排，严守岗位，尽职尽责。要保持24小时全天候开机，确保通讯畅通。

（五）强化保障。镇财政所要保障春运工作经费，确保春运工作需要。

（六）快速反应。如遇特殊情况，要快速反应，召之即来，迅速处理各类突发事件。春运期间发生事故必须在1小时内报镇党政办（联系电话：0745-3680001）。

溆浦县三江镇人民政府

2023年1月7日

溆浦县三江镇党政办公室

2023 年 1 月 7 日印发
